110學年第二學期 比較憲法學期考試試題

＊每一題一頁答案，紙本，禁止抄襲或下載，**繳交期限，六月二十八日**

一，論述防衛性民主之涵義？德國基本法以何機制防止民主遭到摧毀，請論證？

二，論述美、德、法、日四國憲法與我國憲法增修條文規定的修憲程序？德、法與我國修憲是否有禁止修改的條項，請論證？

三，論述概括的基本權之涵義與作用？論述美、德、日與我國的概括基本權？

四，基本權利發展趨勢之一從法律保障到憲法保障，何謂憲法保障？比較德、日與我國憲法基本權利章規定的對基本權利之限制？

五，論述美、日、德、法與我國憲法對人身自由的保障？

六，比較自由權與社會權？德、日與我國憲法如何規定、保障社會權，請論述？

七，就選舉、任期、角色、政府體制，比較美、法、德與我國之總統？

八，比較德國總理、英日兩國首相、法國總理與我國行政院院長？

九，論述覆議制或有限的否決權之涵義？比較美、法與我國憲法增修條文的覆議制？

十，論述實施兩院制國會的理由？比較美、德、法、日四國的上院議員？

十一，論述解散國會權之涵義與使用時機？比較英、法、德、日與我國之解散權？

十二，比較美國聯邦最高法院、法國憲法委員會、德國聯邦憲法法院、日本最高法院與我國憲法法庭？

十三，論述政治基礎結構同質性之涵義？比較聯邦國家美國之州、德國之邦，單一國家日本之都與我憲法本文之省？